

截至12月 日，对中央第五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青海省移交的第九批群众信访举报件44件，各责任单位均按要求上报调查处理及整改情况。根据督察要求，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在报纸、网站等媒体上进行公布。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 9 批 2023 年 12 月 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D3QH202311300043	湟中区上庄镇友爱村村民苏成海，三年来在邻居门前堆放垃圾、养鸽子，恶臭难闻。	西宁市湟中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举报问题地点位于友爱村436号农户苏成海家门口。经现场核实，并向友爱村“两委”及部分群众了解情况，苏成海自2022年夏私自并在门口巷道内放置鸽笼，自2023年9月在鸽笼旁堆放垃圾。 2. 经现场核查，门口堆放有木柴、石料等杂物，鸽笼内有鸽子20余只，鸽子粪便有臭味。	属实	彻底清理堆放的垃圾和鸽笼	针对举报问题，湟中区上庄镇政府安排专人进行督促整改，村“两委”进行全程监督，组织人员对堆放的鸽笼、木柴、石料等杂物进行清理，并对当事人苏成海进行了政策宣讲、批评教育。目前苏成海家门口巷道内放置的鸽笼、木柴、石料等杂物已全部清理，现场无异味。	已办结	无
2	D3QH202311300044	城东区康南巷有很多住户没有拉天然气只能架炉子取暖，经常会砍伐周边树木用来生火，并且还很多住户在锻造铝锅，污染周边环境。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康南巷住户架炉子问题属实。康南巷现有住户88户，均为自建房，83户为煤炉取暖、5户为电取暖。 2. 居民砍伐周边树木问题不属实。经现场检查，康南巷周边树木未发现被砍伐的现象。 3. 居民用枯干树枝生火问题属实。经核查，枯干树枝来源于东川警苑小区修剪的树木，临时堆放在康南巷，被周边住户拿来生火。 4. 住户锻造铝锅问题不属实。对88户住户逐一走访排查，未发现住户锻造铝锅现象。对18户商户逐一走访排查，该区域只有一家“进祥铝锅加工店”在销售成品铝锅，办理了个体工商户营业执照，从多巴批发铝锅到店售卖，现场也未发现锻造铝锅的相关设备。	部分属实	加大巡查力度，维护市容整洁。	1. 城东区于2023年12月5日向康南巷88户住户、18户商户，发放使用优质煤倡议书106份，并张贴温馨提示。同时，在康南巷沿线设置炉灰收集桶4个，引导住户做好炉灰分类收集处置。 2. 已督促东川警苑小区将临时堆放的修剪树木清理完毕，禁止在巷道乱堆乱放杂物。 3. 认真做好该片区环境卫生巡查管理工作，确保周边市容市貌整洁有序。 4. 积极争取将康南巷片区纳入棚户区5年改造计划。	已办结	无
3	D3QH202311300039	海东市乐都区墩湾村岔麻沟社，有不明单位在2016年开矿，毁坏当地村民退耕还林的28亩地，至今未修复。	海东市乐都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海东市乐都区墩湾村岔麻沟社，有不明单位在2016年开矿”的问题基本属实。2009年10月，原海东地区国土资源局通过挂牌出让方式将乐都区马营乡茶马沟石英岩矿采矿权出让给海东市乐都区鸿泰矿业有限公司（后更名），该宗采矿权出让年限共13年，自2009年10月至2021年9月，采矿许可证已于2023年6月15日依法注销。信访反映28亩土地地点为海东市鸿泰矿业有限公司马营乡茶马沟石英岩矿（以下简称鸿泰矿业）生活区、堆料场以及加工厂，此处未开采矿产资源，属临时用地。 2. 关于“毁坏当地村民退耕还林的28亩地，至今未修复”的问题部分属实。28亩退耕还林地主要由两部分组成：第一部分为原乐都区国土资源局于2018年11月批复的临时用地（乐国土资〔2018〕506号），土地面积17.3亩（天然牧草地5.2亩、林地12.1亩），土地权属性质为国有土地和集体土地，批复期限2年，于2020年11月到期，现已恢复为林草地；第二部分为12.45亩，属于马营乡墩湾村群众退耕还林地，2017年8月5日该企业与群众签订流转合同并支付流转费。2021年，按照祁连山南麓矿山综合整治工作要求，企业闭坑停产，并对矿区进行生态恢复。目前，12.45亩退耕还林地范围内除部分建筑物和矿石加工生产线未拆除、土地未复垦外，其余部分已于2021年全部完成“闭坑”恢复治理。	部分属实	1. 拆除区域内的构筑物 and 建筑物。 2. 及时复耕复绿。 3. 加强土地和矿产资源保护监督管理，加强恢复地的后期管护。	督促企业于2023年12月20日起自行拆除遗留的建筑物和构筑物，对土地复耕复绿。	阶段性办结	无
4	D3QH202311300040	黄南州泽库县和口镇距离王家乡8公里处，有一家叫东格日沙场，该厂内环境评估没有过，污水处理系统不合理，在违法生产销售，污水直接排放到坑内，群众认为污染严重。	黄南州泽库县	水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反映“该厂内环境评估没有过，存在违法生产销售”的问题不属实。经核查，该砂石矿于2020年11月21日，由黄南州生态环境局组织相关专家和技术人员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进行了评估审查，于2020年12月29日批准了《关于青海省泽库县和口镇东格日村建筑用砂石矿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黄环发〔2020〕148号）。于2023年10月30日取得了营业执照，销售砂石料属经营范围内合法行为，未发现违规销售砂石料行为。 2. 关于反映“污水处理系统不合理”的问题属实。经核实，该砂石矿已架设中创500型板框式压滤机两台，该设备使用聚丙烯酰胺沉淀后，再通过高压泥浆压缩机，使泥水分离，洗沙水变清水，废水处理设备合理。但是矿区修建的沉淀池中其中一个面积不符合设计方案内容，不能满足泥沙沉淀作业需求，形成了一定泥沙淤积。 3. 关于反映“污水直接排放到坑内”的问题部分属实。经现场核实，该砂石矿已架设了压滤机洗沙废水处理设备，并修建了三级沉淀池循环利用水，做到了零污染。但因设计的三级沉淀池容量和循环管道较小，导致部分循环水外溢，但不存在污水直排坑内情况。	部分属实	督促该砂石矿企业落实各项生态环保措施规范运行。	一是督促该砂石矿企业及时整改三级沉淀池容量，达到循环水池设计方案要求，并严格按照落实《矿产资源开发利用方案》进行开采。二是补齐短板、加大力量对全县矿产企业开展全面摸底排查，不断加强自然资源领域监管责任，从源头上防范矿产资源违法行为发生。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5	D3QH202311300038	黄南州泽库县宁秀镇垃圾填埋厂排放大量污水，附近草原和水资源遭到严重污染，经常发生牛羊等牲畜因喝了被污染的水而死亡的情况，村民的饮用井水也受到了严重的安全威胁。泽库县宁秀镇夸玛日村村民多次向县政府等相关部门反映，但一直未得到解决。	黄南州泽库县	水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反映“黄南州泽库县宁秀镇垃圾填埋厂排放大量污水”的问题。今年7月14日至18日，泽库县遇到强降雨天气，宁秀镇区域雨水量骤增、周围雨水流入垃圾填埋场及渗滤液池回喷不及时等原因导致少量污水外溢。发现该情况后，宁秀镇政府立即采购大功率吸污泵及200余米回喷管道，加大回喷力度，及时制止污水外溢。因此，举报中提到的问题属实。 2. 关于反映“附近草原和水资源遭到严重污染，经常发生牛羊等牲畜因喝了被污染的水而死亡的情况，村民的饮用井水也受到了严重的安全威胁”的问题。为全面核实垃圾填埋场周边人畜饮水和草场是否受到污染，宁秀镇党委政府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公司，分别于2023年8月28日、10月30日和10月19日对垃圾填埋场地下水、土壤做了全面检测，结果均达到饮用水和土壤安全标准。12月2日，宁秀镇政府成立调查组，走访入户垃圾填埋场周边直线距离800米的2户19人和1公里外4公里内的13户58人，对周边人畜饮水和环境是否造成污染情况进行现场问卷调查，群众均反映未发现草原和水资源遭到严重污染、牲畜因饮用被污染的水而死亡、村民饮用井水受污染等现象。因此，举报中提到的“附近草原和水资源遭到严重污染，经常发生牛羊等牲畜因喝了被污染的水而死亡的情况，村民的饮用井水也受到了严重的安全威胁”的问题不属实。 3. 关于反映“泽库县宁秀镇夸玛日村村民多次向县政府等相关部门反映，但一直未得到解决”的问题。今年7月至8月份，宁秀镇红城村村民前后3次以口头形式向镇政府反映垃圾填埋场问题，因此，举报中提到的“泽库县宁秀镇夸玛日村村民多次向县政府等相关部门反映”属实。为彻底消除群众生活安全顾虑，全面提升宁秀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运行水平，今年8月，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立即安排资金对垃圾填埋场进行了维修整改，经现场核查，项目已基本竣工，未发现污水外溢的情况。因此，举报中提到的“至今未得到解决”的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全面提高生活垃圾处理能力和水平，不断改善环境卫生面貌，切实营造美好人居环境。	一是宁秀镇政府已采购大功率吸污泵及200余米回喷管道，加大回喷力度，已制止污水外溢。二是为彻底消除群众生活安全顾虑，全面提升宁秀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运行水平，今年8月，县政府召开专题会议进行研究部署，已安排资金对垃圾填埋场进行了维修整改，目前项目基本竣工。	已办结	无
6	X3QH202311300003	海东市循化县清水乡上庄村部分路段是砂石路面，在道路改造过程中未及时做硬化，雨天泥泞、出行不便，施工道路两侧沟渠未及时清理施工杂物导致水流不畅，道路积水等问题加剧。	海东市循化县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上庄村2005年实施了“村村通”工程，2016年实施了贫困村硬化道路，所有村道均提升为乡村硬化道路，未发现乡村道路路面面积水。 2. 现场检查道路两侧渠道堆存少量生活垃圾等杂物。 3. 2023年9月15日-12月5日，因地下水自来水管道的破裂溢水，国道310连共线K1+120段清水上、下庄村过境路段积水，冬季积水结冰。	部分属实	循化县将坚持问题导向，压实整改督促力度，全面健全完善常态长效管护机制，定期组织属地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	1. 循化县组织协调上庄村、下庄村对河东集镇道路两旁沟渠垃圾进行了全面清理整改。 2. 循化县组织各相关责任单位迅速召开问题整改联席会议，实地核算丈量举报路段国道310连共线K1+200段清水上、下庄村过境路段自来水管道的破裂，路面坑槽及沙化等工程量，制定整改方案。积极对接循化县路政执法大队和循化县公路段第一时间组织机械、人员、物资、设备进场进行整改。截至12月5日，已全部整改完成。	已办结	无
7	D3QH202311300046	西宁市城中区万科城B区25号楼旁南川特大桥隔音板未建设完成，噪音扰民，建议修建降噪隧道或在25号楼建设隔音窗户。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隔音板未建设完成问题不属实。万科城B区、C区路段已于2021年3月安装声屏障。经与万科公司核实，25号楼在开发建设时已安装隔音窗户。 2. 高速噪音扰民问题属实。万科城B区25号楼距离南川特大桥约60米，桥上无禁止鸣笛及限速标志，车辆经过时有噪音产生。	部分属实	完成禁鸣和限速标志安装，降低噪音影响	由省高速公路养护服务公司负责对南川特大桥段既有隔音屏进行全面排查修缮，已于12月7日加装禁鸣和限速标志。经12月8日第三方检测，25号楼噪声为59.5dB，小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声环境质量标准》中4a类声功能区（高速公路交通干线两侧）环境噪声限值70dB的标准。	已办结	无
8	X3QH202311300002	海东市循化县靠近循化至临夏高速路边，有个唐古砂厂，该砂厂没有落实政府“边开采边治理”的要求，采挖的地方用遮阴网遮盖，垂直开挖已到了高速路旁，既影响当地环境，又对通往临夏的高速路产生安全隐患。另有几家砂石厂手续到期原本不能再生生产，但在夜间进行偷采，采洗砂的污水直接外排，造成环境污染，建议相关部门对循化县砂石行业进行整治。	海东市循化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砂料场采取铺设绿网膜、洒水降尘、植树种草等措施开展生态环境恢复治理工作，已设立阶梯式台阶5个，恢复土地面积和覆土造田13.8亩，边坡铺设绿网膜面积3.6亩，种草面积4.6亩，栽植树苗460棵，基本符合“边开采、边治理”要求，并定期开展洒水降尘。 2. 关于“对通往临夏的高速路产生安全隐患”问题，经现场核查未发现越界开采及侵入高速公路防护距离现象。现已联系第三方评估公司进一步核查，并出具专业意见后再行研判。 3. 唐固砂料场等5家矿山企业采矿手续已到期，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先后下发《关于循化县唐固建材开发有限公司采矿权到期停产的通知》等文件，并督促做好生态环境恢复治理与土地复垦工作。 4. 经调阅循化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督导检查记录及全面排查，未发现无证开采、乱采乱挖、破坏生态等现象。 5. 经循化县生态环境局执法大队现场检查，企业处于停产状态，未发现任何生产痕迹，未发现采洗砂废水直接外排造成环境污染问题。	部分属实	全面健全完善常态长效管护机制，定期组织属地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回头看”，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	1. 12月4日，循化县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组织工作组驻守6个砂石料场现场督促反馈问题整改，责令落实降尘措施，铺设绿网膜3.6亩，搬运砂石320立方米，覆土130立方米。 2. 循化县协调供电公司，暂时停供4家砂石企业电力。 3. 12月4日晚，循化县公安局约谈全县砂石料场企业负责人，通报企业整改进度，按照“谁开发、谁负责、谁整改”的原则，对照整改方案加快整改，并与企业负责人签订了《限期整改书》。	阶段性办结	无
9	X3QH202311300001	群众反映海东市化隆县群科新区开发时占用大量耕地，按照国家政策要求，耕地占用需要置换，置换地定在化隆县金源乡恰加村河滩和科上村盐碱滩，但此地不适合开垦种植作物。虽有相关单位实施改良工程项目，但该项目未实际完成改良耕地草草验收。目前土地性质为耕地，但群众无法耕种，请求相关部门给予解决。	海东市化隆县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群众所称的土地置换实为耕地占补平衡项目，按照原海东市国土资源局《关于化隆县金源乡恰加、科上二村土地开发整理（占补平衡）项目设计的批复》，化隆县于2016年实施了全县耕地占补平衡项目。 2. 金源乡恰加、上科巴二村土地开发整理（占补平衡）项目区地类为未利用地（内陆滩涂和其他草地），根据土壤结构，土地平整工程在原场地粉质粘土为中等级硫酸盐渍土基础上，做了表土剥离、客土回填等工程，且铺设暗管排水管网，有效降低土壤盐碱含量，进一步提高种植能力。2017年8月23日经水利部长江水利委员会陆水枢纽工程局、青海九〇六工程勘察设计院等单位完成工程验收，结论为合格，同意验收，验收符合程序。 3. 金源乡恰加、科上二村土地开发整理（占补平衡）项目实施后，由金源乡人民政府管护，经走访该地块种植户反映，该地块疑似受盐碱度影响农作物长势不好，收成欠佳。	部分属实	按照“以种适地”同“以地适种”相结合的方式，加快选育耐盐碱特色品种，按照“因地制宜，集中治理、分期实施”的原则，辅以必要农业技术措施，积极推进土壤改良和农作物种植结构调整，确保群众能够耕种，种植作物有收成。	化隆县已安排县农业农村和科技部门对该反映地块土壤进行采样送检，按照分析结果详细规划并制定《化隆县金源乡恰加、科上村盐碱地土壤改良及农作物种植方案》，指导农户进行合理种植。	阶段性办结	无
10	D3QH202311300037	西宁市湟中区多巴镇黑嘴村中国石化金立加油站旁边农耕地中，被有不明单位占用堆放木头板子等建筑材料，夜间车辆运输产生噪音扰民至近三年。	西宁市湟中区	噪音、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信访举报反映所在耕地为多巴镇黑嘴村村集体土地，2011年8月19日，原湟中县国土资源局向多巴镇政府下达《关于多巴镇黑嘴村村民王海林临时占用承包地用于停车场用地的复函》（湟国土资临〔2011〕33号），同意多巴镇黑嘴村村民王海林临时占用承包地4.8亩作为停车场用地，使用期限2年。土地使用到期后，王海林并未按照《临时占用承包地的复函》文件要求将耕地恢复，2013年至2019年该土地处于闲置状态（2015年在现场东侧修建6间彩钢房）。2020年先是将土地租给一个老板开设预制场，仅开两个月就被相关部门清理，后将土地出租给青海益珠再生资源有限公司负责人胡玉魁，用于回收经营建筑木材，经实地查看，现场确实存放大量建筑木材。同时，走访周边农户调查，该公司在夜间装卸、运输木材时，存在噪音扰民现象。	属实	恢复土地原状、达到耕种条件	12月1日，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对王海林和胡玉魁分别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限于12月8日前清理场地。目前，正在对现场堆放的建筑木材进行清理，待清理完现场建筑木材后，对现场搭建的彩钢房及部分水泥浇筑地面进行拆除，并恢复土地原状，达到耕种条件。同时，夜间车辆运输产生噪音扰民问题，得到彻底解决。计划12月12日前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1	D3QH202311300035	海东市互助土族自治县哈拉直沟乡整个村内的自来水水质不好，在夏季时经常是泥水和污水。哈拉直沟乡的水是从丹麻镇流下来的。	海东市互助县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互助县哈拉直沟乡人畜饮水由互助县丹麻镇州至高寨农村饮水安全工程供水，该工程水源地位于丹麻镇哈拉直沟河上游的河道内，水源地周边及上游均无居民区、厂矿企业，不存在污水排放问题，但受夏季强降雨影响，导致水源水质混浊，洪水消退沉淀后水质恢复正常。互助县水利局每年委托第三方水质检测单位对该水源地水质进行检测，检测结果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	部分属实	下一步，互助县将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发展理念，持续加大水源地监管和日常巡查力度，严厉打击污染饮用水水源地的违法行为，全力做好水源生态环境保护，切实保障群众饮水安全。	为改善哈拉直沟乡群众饮水条件，互助县水利局于2022年10月申报立项互助县农村供水工程水毁维修工程，2023年5月初开工建设，同年10月建设完工。工程涉及反滤料更换、淤泥清除、修建排洪铅丝石笼挡墙、防冲刷石笼浅坝、整理河道防洪堤平台等。工程完工后分别于11月份、12月份开展了两次水质检测，检测结果均符合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该水源地水质混浊的问题得到有效解决。	已办结	无
12	D3QH202311300036	青海大学继续教育学院改建工程毁坏园林问题：六年前，教育及相关部门对原来1955年成立胜利路8号老财校（现在的继续教育学院）扩建，园林大部分毁掉，老财校中心花园占地12亩经营数十年，乔木十种（民国时期的32颗老杏树还有云山、桦树，白蜡树直径均30公分以上）以及灌木十余种结合，形成了小森林气候，为居民提供休闲娱乐的地方。近两年又开始动工（规定是直径十公分以上树木不让砍伐）。但近期十九亩院子大部分树木被毁坏，不知去向，群众表示此树林具有地方历史意义，强烈要求调查处理。	西宁市城西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1. 树木移植问题属实，市教育局严格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项目基本建设程序，全面完成选址意见书、规划许可证、施工图等前期手续，于2019年启动实施继续教育学院改建项目。依据批准总平面图、规划定桩及树木移植（清理）许可证（宁审准林移字〔2023〕第86号），准予西宁市教育局对位于城西区胜利路8号（青海大学继续教育学院）原有绿化整体移植，施工开挖范围内共有各类乔木175株、灌木99墩。经西宁市林草局、西宁市行政审批局等相关部门查阅资料和现场核实，无民国时期树木。西宁市教育局依法依规对整体长势良好、具有移植价值的各类乔木96株、灌木91墩分别移植到西宁市山川学校、第五中学、明远学校、夏都第二课堂学校，树木移植全过程在城西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的现场监督管理下实施，移植过程操作规范，并强化对移植树木后期的管护工作，确保移植树木成活率。2. 毁林问题不属实，根据树木移植（清理）许可证（宁审准林移字〔2023〕第86号），准予对长势差、脱腿、干枯严重、无移植价值的79株乔木、8墩灌木按照移植（清理）行政许可要求进行规范清理和外运。	部分属实	无	1. 西宁市教育局严格按照西宁市第七中学改扩建项目树木移植（清理）行政许可相关规定，依据现场核准树木清单，统筹安排，合理调配，委托园林公司对树木移植清理，并强化后期管护，符合相关要求。2.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及时回应群众的相关诉求。3. 西宁市教育局已于12月8日在继续教育学院大门口醒目位置对树木移植和树木移植行政审批详细情况面向周边居民进行了社会公示，期间群众可以通过公示电话咨询反映相关问题，西宁市教育局将细致认真做好解释工作，让群众知晓详情，征得群众理解和支持。	已办结	无
13	D3QH202311300041	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黄家寨镇宁张公路76号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有氟化氢泄露情况，部分员工从一年前开始陆续出现疑似氟化氢中毒的状况，出现膝盖疼、腰痛等症状，部分人员腿疼到无法直立。	西宁市大通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不属实。1. 反映的“氟化氢泄露”问题不属实”。中铝青海分公司主要从事电解铝生产，生产过程中使用冰晶石和氟化铝作为助熔剂，电解过程中产生氟化氢气体。现场核查时，没有发现“氟化氢泄露”的迹象。根据近两年大通县生态环境监测站监督性监测及企业自行监测报告，该企业有组织和无组织排放的氟化物均符合《铝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25465-2010）排放限值，不存在“有氟化氢泄露”的情况。2. 反映的“部分员工从一年前开始陆续出现疑似氟化氢中毒的状况，出现膝盖疼、腰痛等症状，部分人员腿疼到无法直立。”问题不属实。根据中国铝业股份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提交的2021年、2022年、2023年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报告，该企业近3年内氟化物危害因素岗位检测点数据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职业卫生标准》（GBZ2.1-2019）中“工作场所所有因素职业接触限值 第一部分：化学有害因素”规定的要求，无超标岗位；职工企业2021年、2023年职业健康体检显示，均未检出氟及其化合物危害因素职业禁忌症人员和疑似职业病人；经该企业工会组织查阅全体职工近年来的健康体检档案，医疗机构提供的体检报告，未发现“疑似氟化氢中毒的状况，出现膝盖疼、腰痛等症状，部分人员腿疼到无法直立”的情况。	不属实	无	督促指导企业加强管理，保证污染防治设施正常运行，各项污染物长期稳定达标排放；做好企业职工健康体检，严格落实工作场所职业病危害因素检测工作，保障员工的健康权益。	已办结	无
14	D3QH202311300033	城中区夏都大街夏都家园南区与红十字医院之间隔着一堵墙，红十字医院的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堆放在这堵墙的墙角（医院内部位置），垃圾的气味难闻，严重影响周边住户，该医院的医疗设备噪音扰民。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与11月25日受理编号D3QH202311250009*、11月26日受理编号D3QH202311260032*、11月28日受理编号D3QH202311280035、11月29日受理编号D3QH202311290017重复。1. 青海省红十字医院建有生活垃圾中转站和医疗垃圾暂存间各1座，生活垃圾和医疗垃圾按要求分类存放于暂存间内，该暂存间与夏都家园南区毗邻，位于问题反映的“墙角（医院内部位置）”，有异味扰民现象。2. 红十字医院生活垃圾在投入、压缩、转运时异味较大，影响周边居民生活。3. 医院行政楼与发热门诊、CT室、拍片室楼外有一台空调外机老化，运行时时有间歇性噪音，该空调外机与居民楼的直线距离15米。	属实	通过消杀、除臭和垃圾中转站优化改造等措施，不断净化空气，改善居民生活环境。	1. 加强生活垃圾中转站日常管理，加密消杀除臭频次，夏季从整改前的8次增加至12次、冬季从整改前的4次增加至8次，同时做好垃圾转运时的降噪工作，避免噪音扰民问题发生。2. 优化调整转运时间，将医疗垃圾暂存间开放时间进一步优化为每日14:30—16:30开放转运，其余时段垃圾暂存间处于关闭状态，同时将严格落实医废消杀工作。3. 对生活垃圾中转站进行优化改造，安装除臭设备，争取于2023年12月30日前完成改造工作。4. 城东区卫生健康局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对周围环境异味进行检测，检测结果满足《恶臭污染物排放标准（GB14554-93）》限值。5. 12月2日，城东区生态环境局要求红十字医院对老旧的空调外机进行维修，已于12月4日维修完成。6. 11月30日至今，城东区卫生健康局、仓门街道办事处对夏都家园南区10号、11号楼进行入户回访工作，就近期红十字医院噪声、异味问题整改措施是否认可进行回访，走访入户共55户（次），其中53户（次）表示满意，2户（次）表示基本满意。	阶段性办结	无
15	D3QH202311300048	西宁市大通回族土族自治县元树尔村树木无人看管，大量死亡。2004年开始至今年年补栽，冬季牛羊毁坏树木也比较严重，但补栽效果不佳。建议相关单位加强管理。	西宁市大通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1. “树木无人看管，大量死亡，补栽效果不佳”问题不属实，桥头镇元树尔村集体林地现有生态护林员2名；2004年以来，分年度分地块实施退耕还林、森林抚育、精准提升、低效林改造等项目面积1170.5亩，保存率和成活率均保持在75%以上，符合《造林技术规程》（GB/T15776-2023）“青藏高原区生态环境脆弱地带，造林株数保存率在65%（含）以上的管理”要求。现有林地总面积2544.7亩。2. “冬季牛羊毁坏树木也比较严重”问题属实，村民私自放牧，对林木生长造成一定的影响。	部分属实	加强生态护林员管理和护林工作，确保林木资源不受损失。	1. 对破损的网围栏进行修补，严禁在林内放牧。2. 进一步落实护林员管护责任，并对群众做好生态保护宣传教育，确保林木资源不受损失。	已办结	无
16	D3QH202311300049	河湟新区在飞机场附近（国佐大街3号）大面积土地还没有动工，该地上目前堆满了建筑垃圾，还被挖了，破坏严重。	海东市互助县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青海云盛项目因疫情、资金周转紧张等原因，未正式开工建设，由于疏于管理，区域内土方于2022年10月份开始被阶段性偷采，逐步形成采坑。并存在倾倒垃圾现象。	属实	清理垃圾，回填采坑，恢复土地。	已责成相关责任企业对垃圾进行清理，对采坑进行平整，目前垃圾已清理完毕，采坑已平整。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7	D3QH202311300032	海南藏族自治州尖扎县坎布拉镇牙什尕黄河大桥下方，一家砂石厂多年开采砂石破坏耕地，拉运砂石导致周边的路面损坏。该砂石厂的位置本该是恢复耕种的土地，现在因过度开采砂石无法恢复耕种。	海东市化隆县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经核实，被举报砂石厂实为牙什尕镇上多巴村村民马尕西木私人砂石厂，共占地66.48亩，其中，采矿区位于牙什尕镇上多巴村哇尔江沟东侧，占地面积40亩，土地类型为天然牧草地；砂石堆料场位于哇尔江沟西侧，占地面积26.48亩（耕地8.6亩，滩涂地17.88亩），该砂石厂于2017年因非法采砂被强制关停，同年进行了复垦。于2023年7月发现已复垦土地上堆有砂石料，化隆县组织相关部门进行整改修复，目前，原砂石厂采矿区和砂石堆料场已恢复原状（所占耕地和滩涂地均已恢复），举报反映问题部分属实。 2. 经核实，举报损坏道路为夏牙公路，目前该路段砂石厂共有两家，分别为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化隆县赛东龙哇砂料场，该路段为矿区运输必经道路，部分路面损坏。	部分属实	化隆县持续跟进问题整改工作，督促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和化隆县赛东龙哇砂料场尽快对损坏路面进行修补。	化隆县已于2017年勒令马尕西木本人对砂石厂进行恢复治理，并于2023年7月对存在问题进行了整改修复，目前该砂石厂已恢复原状。督促中铁二十一局集团第四工程有限公司青海分公司、化隆县赛东龙哇砂料场严格按照“谁损坏、谁治理”的原则，对损坏的路面进行修补。督促企业严格落实道路运输主体责任，对运输车辆采取限高、限重、密闭运输等措施，避免砂石遗漏、车辆超重损坏道路。	阶段性办结	无
18	D3QH202311300031	西宁市城北区西钢4号门，际华江源实业公司附近，有厂家生产泡沫，噪音比较大，影响附近居民休息。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该泡沫生产厂位于际华江源实业公司厂区内，租赁宋家寨村库房，2023年3月开始生产，有工人2名，主要从事泡沫颗粒加工，产品销往山东地区，厂内主要设备有泡沫颗粒破碎机1个，铝合金料斗1个，厂内存放有加工原材料泡沫约500斤，加工成品颗粒200袋。现场核查时该厂未办理任何生产经营手续，该厂已于10月底停止生产，生产加工过程中存在噪音问题。	属实	加强监督，杜绝企业噪音影响居民休息	1. 12月2日，城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责令其停止相关生产经营活动。 2. 12月3日经城北区大堡子镇政府复查，该加工厂已将所有机械全部拆除，设备及库存产品已自行搬离。	已办结	无
19	D3QH202311300030	海东市民和回族土族自治县一零九国道店子村旁湟水河边的矿厂和硅渣加工厂，加工破碎时，扬尘污染严重。	海东市民和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109国道松树乡店子村旁，湟水河沿岸一处占地45亩厂区内，堆积有600余吨硅石，6台机械装运，1台洒水车降尘，存在硅石遮盖不到位的问题。相邻一处占地13亩厂区内，有两家硅渣加工厂，主要对硅渣进行人工破碎，机械转运，厂区存在抑尘措施落实到位、粉尘飘散问题。	属实	规范全县硅渣、硅石产业企业，按照生产准入条件规范建设，各相关部门落实监管职责，长效保持，避免反弹。	松树乡政府已在厂区蹲点督促整治，目前，硅石厂堆积硅石已清理完成，两家硅渣厂硅渣已全部清运，存放棚物料已规范遮盖，厂区环境已整治。	已办结	无
20	D3QH202311300029	海东市化隆回族自治县初麻乡乡政府的附近有一家砂石厂，该厂没有相关的手续，开采砂石和拉运砂石的时候经常造成扬尘污染。	海东市化隆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该厂没有相关的手续”的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举报所称砂石厂实为玛沁三青阳沙石料有限责任公司所属化隆县初麻乡公保吾具村建筑用石料厂，位于化隆县初麻乡公保吾具村，于2019年10月17日通过海东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竞拍取得采矿权，为省道官哈公路配建项目。该砂石场取得的《企业工业投资项目备案通知书》有效期至2024年2月25日，《采矿许可证》有效期至2024年3月，《草原征用使用审核意见同意书》有效期至2024年3月31日，《取水许可证》有效期至2025年7月28日。同时，2020年5月15日取得《化隆县初麻乡公保吾具村建筑用（闪长岩）石料矿水土保持方案报告书》的批复；于2020年6月4日取得《关于青海省化隆县初麻乡公保吾具村建筑用（闪长岩）砂石矿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该石料厂手续齐全、合规。 2. 关于“开采砂石和拉运砂石的时候经常造成扬尘污染”的问题属实。经核实，该厂开采及拉运过程中洒水降尘措施不到位，部分砂石料未堆放至成品库，未采取覆盖抑尘措施，存在扬尘污染。拉运砂石途经的官亭至巴燕段道路年久老化、路面沙化严重，拉运砂石过程中存在扬尘污染。	部分属实	进一步加大行业监管、属地监管及生态监管力度，联合相关部门开展综合执法，根据“八个百分百”要求加强企业监管，严格按照“谁污染、谁治理”的原则，督促企业主动落实污染防治主体责任，确保依法规范开采拉运。同时，加强与省市交通部门对接，加快实施官亭至巴燕路段病害整治项目。	针对存在的问题，化隆县生态环境部门已督促该厂负责人规范堆放砂石料，对未入成品库的砂石骨料修整高度后按要求遮盖防尘网，复工后加大厂区及运输道路洒水降尘；化隆县交通运输部门已责令该厂负责人落实抑制道路扬尘措施。截至12月3日，砂石料已规范堆放至“三围一顶”成品库，未入库砂石骨料修整高度后按要求遮盖防尘网，厂区及运输道路进行洒水抑尘。	已办结	无
21	D3QH202311300028	西宁市城三区红星天铂三期33号楼旁就是宁贵高速立交桥，交通噪音污染影响周边居民，隔音板效果不好，建议修建隔音隧道。	西宁市城三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与11月26日受理编号D3QH202311260030重复。 2021年在G0612西和高速公路红星天铂三期段（K27+950-K28+760段）安装声屏障810米，但未覆盖红星天铂三期全部范围，33号楼西侧近20米未安装声屏障，存在噪音污染问题。	属实	安装声屏障，降低噪音影响	红星天铂三期33号楼西侧安装声屏障20米，由省高速公路养护服务公司负责安装声屏障，办理相关审批手续以及后期管理维护，费用由西宁远鸿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承担。声屏障已于12月3日安装完成。下一步，将督促开发商委托第三方机构进行噪声检测，计划12月17日前完成检测，届时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	已办结	无
22	D3QH202311300027	西宁市城东区韵家口镇污泥处理厂，晚上偷偷将厂里的污泥拉到互助县唐川镇总寨村后山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群众认为是危废，存在污染。	西宁市城东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污泥处理厂晚上偷偷将厂里的污泥拉到互助县唐川镇总寨村后山生活垃圾填埋场填埋”问题部分属实。经查看西宁污泥集中处置中心自2017年5月6日正式商业运行至今的全部污泥处理处置及外运明细台账，2020年9月4日至12月20日期间，为妥善解决西宁污泥集中处置中心脱水后污泥堆置问题，该中心经向西宁市生态环境局报备同意后，与互助县唐川镇总寨村后山生活垃圾填埋场运营单位互助县生森垃圾转运公司签订填埋处理协议，向唐川镇生活垃圾填埋场（互助县唐川镇总寨村后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拉运脱水后污泥18659.82吨。拉运期间，由于宁互一级公路及韵家口互通枢纽封闭施工，宁互公路交通压力较大，经与辖区交管部门沟通，污泥拉运时间定为夜间拉运。污泥拉运时严格按照《城镇排水与污水处理条例》相关规定，建立污泥外运明细台账，详细记录污泥拉运去向、数量等事项，拉运过程中接受城东区生态环境局监管，有现场检查记录。综上，西宁污泥集中处置中心将污泥拉运到该垃圾填埋场填埋情况属实，但不存在问题反映的偷运行为。 2. “群众认为污泥是危废，存在污染”问题不属实。根据环保部《关于污(废)水处理设施产生污泥危险特性鉴别有关意见的函》（环函〔2010〕129号）指导文件内容“一、单纯用于处理城镇生活污水的公共污水处理厂，其产生的污泥通常情况下不具有危险特性，可作为一般固体废物管理。三、以处理生活污水为主要功能的公共污水处理厂，若接收、处理工业废水，且该工业废水在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前能稳定达到国家或地方规定的污染物排放标准的，公共污水处理厂的污泥可按照第一条的规定进行管理”。该中心接收的污泥中虽含有少量混合型污水处理厂污泥，但处置后污泥性质应按一般固体废物鉴别，故向互助县唐川镇总寨村后山生活垃圾填埋场拉运的18659.82吨污泥不属于危险废物。同时，上述污泥均为脱水后的堆置污泥，符合《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泥处置混合填埋用泥质》标准（GB/T 23485）规范中对含水率低于60%的基本要求（中心生产工艺采用生石灰作为调理剂，因此不限定pH指标要求），有每日污泥含水率检测报告、季度泥质全项分析检测报告，符合进入生活垃圾填埋场入场要求。填埋现场已对拉运污泥进行规范填埋处置，不存在污染问题。故群众认为污泥是危废、存在污染问题不属实。	部分属实	切实加强污泥无害化处理能力，合理压减污泥填埋规模，有效提升污泥无害化处理和资源化利用水平。	西宁市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要求西宁污泥集中处置中心进一步规范运行，加强污泥无害化处理能力，合理谋划后续污泥处置路径，最大限度减少填埋量，将固体废物环境影响降至最低。	已办结	无
23	D3QH202311300025	海东市循化县东门广场疑似在修建地下停车场，扬尘较大，造成空气污染。	海东市循化县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东门广场正在新建循化县东门地下公共停车场建设项目，目前该项目处于基础基坑开挖、土石方外运以及基坑边坡锚索支护阶段。施工期间由于土石方开挖、外运和基坑支护锚索钻孔产生部分粉尘起扬，存在扬尘现象。	属实	循化县将坚持问题导向，着力做好整改工作“后半篇”文章，在项目施工过程中强化环保意识，对扬尘区域采取有效洒水降尘措施，将环境保护工作从严从实贯穿项目建设全过程。	1. 项目施工过程中广泛接受群众监督，当气象预报风速达到5级以上时立即停止施工作业，减少扬尘。 2. 施工现场新增雾炮机2台，现共有3台。1台摆放在工地出口对外出渣土车辆进行降尘，另外2台跟随锚杆钻机钻孔部位随时喷雾降尘。 3. 对施工现场所有渣土运输车辆、进场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的细颗粒等材料严格采用篷布遮盖作业措施，防止运输时洒洒、飞扬，卸运时采取码放措施，水泥袋及时回收扎捆入库，防治扬尘污染。 4. 对施工场区内运输道路铺设砂石，施工现场垃圾每日及时清理出场，并安排专人及时清扫工地出入口及土方运输路面，洒水车每日早中晚三次按时洒水，扬尘现象得以明显改善。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4	D3QH202311300023	西宁市城北区海西东路的丁字路口（西宁市教师公寓和珍宝岛小区交界处），人行道路基下面有两个排污管道，每年夏天会直接将污水排放到湟水河，对生态环境造成影响。	西宁市城北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有两趟管网属实，城北区海西东路丁字路口（西宁市教师公寓和珍宝岛小区交界处）东侧人行步道路基下有两趟管道，其中一趟为污水管道，位于临街店铺门前，呈东西走向，管网正常；另一趟为雨水管道，现已废弃，但废弃管网沿线三口检查井未封堵，井内有少量淤泥和积水，雨季可能出现井内积水外溢至湟水河的问题。 2. 两趟管网直接排放污水至湟水河不属实，该问题为2021年《黄河流域生态环境警示片》反馈问题，为解决该问题，西宁市湟水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施了珍宝岛小区过河管工程和湟水河北岸截污干管与新建倒虹过河管接入工作，将汇入海西东路污水管网的污水经湟水河过河顶管排入南岸市政污水箱涵。该工程已于2022年12月10日验收通过。	部分属实	封堵废弃管网，避免出现污水溢流现象	城北区城乡建设局于12月7日对废弃管网沿线三口检查井并进行封堵，该问题已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
25	D3QH202311300024	黄南州尖扎县马措公路十公里处有一个砂石厂，长期拉砂石造成道路坑洼、路面不洁，造成扬尘污染，但每次督察组到来时，都会打扫干净。此外，尖扎县黄河大桥的桥底下人行栈道往北方向300米左右处，经常有人排放生活污水，河流污染且臭味难闻。	黄南州尖扎县	大气、水	经现场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关于反映“尖扎县马措公路十公里处有一个砂石厂，长期拉砂石造成道路坑洼、路面不洁造成扬尘污染，但每次督察组到来时，都会打扫干净”的问题。经核查，该举报问题属实。马措公路十公里处有一个砂石厂，该砂石厂为丰钰矿业有限责任公司，2023年12月2日现场检查时，该企业已自行停产，无生产迹象。针对道路坑洼的问题，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已于2023年5月4日与该企业主要负责人签订了损毁道路修复协议书，对部分路面情况进行了修复，但对近期出现的道路坑洼情况尚未修复。目前，已组织县养护中心工作人员对坑洼路面进行测绘，根据测绘情况，督促该企业于12月15日前完成坑洼路面修复工作。针对路面不洁的问题，已督促该企业组织人员对周边道路进行了彻底清理，并进行洒水抑尘。 2. 关于反映“尖扎县黄河大桥底下人行栈道往北方向300米左右处，经常有人排放生活污水，河流污染且臭味难闻”的问题不属实。核查发现栈道墙体因该区域地下水丰富，出现溪水自然外渗现象，不存在人为排放生活污水情况。2023年12月1日，尖扎县托青海首环环境检测有限公司对该区域水质进行了检测，2023年12月4日出具了《检测报告》（首环检字（2023）第067号），检测结果显示化学需氧量为6mg/L,氨氮为0.198 mg/L,符合地表水环境质量标准（GB3838-2002）的II类水质。同时，尖扎县黄河大桥底下人行栈道北方向300米左右处位于尖扎黄河大桥上游，尖扎黄河大桥为省控断面，2023年1月至10月水质保持在地表水III类标准及以上。	部分属实	加强对路面的监管，及时修复因运输造成的路面坑洼现象。	一是针对道路坑洼的问题，县农村公路养护中心已于2023年5月4日与该企业主要负责人签订了损毁道路修复协议书，对部分路面情况进行了修复，但对近期出现的道路坑洼情况尚未修复。目前，已组织县养护中心工作人员对坑洼路面进行测绘，根据测绘情况，督促该企业于12月底前完成坑洼路面修复工作。 二是针对路面不洁的问题，已督促该企业组织人员对周边道路进行了彻底清理，并进行洒水抑尘。	阶段性办结	无
26	D3QH202311300020	西宁市城西区五四大街力盟步行街六号楼底下，有家名为zawa公社的酒吧，每晚0点-2点期间，噪音严重扰民。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zawa公社位于力盟步行街6号楼1层6-103，具体为公主巷与西商业巷交叉口西40米，该建筑为独栋，营业面积400平米，共五层，2层-3层为保利万和丽影会国际影城、星际酒吧，4、5层空置无商户入驻。周边居民楼仅1栋为力盟5号楼，距该酒吧直线距离约20米。该酒吧营业时间为每晚19:00-次日1:30，因重低音音响设备音量大、顾客大声喧哗导致噪音扰民。	属实	加强商圈执法力度，规范商户行为，减少群众身边的环境问题。	1. 要求该酒吧立即采取控噪措施严格控制音量，减少重低音音响设备的高频次使用，严格控制营业时间，避免噪音扰民。同时，主动劝导顾客深夜离店时不得大声喧哗而影响周边居民。 2. 12月4日，组织社区工作人员对力盟5号楼6层-20层28户居民进行入户调查，其中24户反馈无扰民现象，4户反馈有轻微扰民现象。 3. 12月6日再次调整音量，增加减震降噪措施后，对4户反馈有轻微扰民现象的住户进行回访，均对整改结果表示满意。	已办结	无
27	D3QH202311300022	群众前几日反映“在湟中区多巴镇多巴高原训练基地东50米和湟中区多巴镇燕沙小区非法采砂”，问题不属实。经核查，多巴镇多巴高原训练基地东50米处系多巴镇多巴北街排楼巷居民马成伯承包地，面积为3.53亩，2017年马成伯之子马海山在该宗地上种植了松树。因涉及耕地“非粮化”，于2023年11月17日马海山拔除了该宗地上的松树，来年开春复种。经多巴镇政府、区生态环境局、区自然资源局多次现场巡查，未发现偷采盗挖砂石行为和采挖砂石痕迹。 2. 反映的“有一定扬尘污染”问题属实。经核查，毗邻小区附近的消防队西侧有一片于2013年取得农转用批复（青政土函〔2013〕251号）的约56.4亩国有建设用地，由多巴新城管委会管理，截至目前尚未供地闲置。多巴新城管委会为防止在该宗土地上倾倒垃圾，故让马海山临时管理。2023年12月3日湟中区生态环境局检查时发现，马海山临时管理的地块内部分地块因黄土表层土质松软未采取有效覆盖措施，存在扬尘污染。 3. 反映的“前几天，湟中区政府派工作人员到现场督促，但未做实际整改，群众表示不满意，希望深入核查”问题不属实。经核查，为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严厉打击偷采盗挖现象，湟中区举一反三不断加大多巴片区巡查力度，11月29日开展夜间动态巡查时，发现曹应军在多巴镇燕尔沟村偷采盗挖砂石，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已对曹应军盗采砂石的违法行为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并启动立案程序，目前该案正在调查中；11月30日对被举报人马海山进行调查询问，其本人承认自2023年5月至11月，在多巴新城管委会管理的多巴李泉二手车后院内的国有建设用地上，间歇性地偷采盗挖过砂石，湟中区自然资源局已对马海山在李泉二手车后院内偷采盗挖砂石的违法行为，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并启动立案程序，目前该案正在调查中。	西宁市湟中区	其他污染	部分属实	加强和规范多巴新城规划范围内土地管理，加大自然资源动态巡查力度，依法从严厉打击偷采盗挖砂石资源违法行为，及时回应群众关切。	1. 2023年12月3日湟中区现场向该宗土地临时管理人马海山下达《一般环境问题整改告知单》，要求马海山3日内采取有效覆盖措施防止大风天气出现扬尘污染。2023年12月6日区生态环境局对马海山履行整改复查时，现场已采取有效措施进行遮盖。 2. 为及时回应群众诉求，严厉打击偷采盗挖现象，湟中区举一反三不断加大多巴片区巡查力度，对发现的曹应军、马海山偷采盗挖砂石的违法行下达责令停止违法行为通知书和责令改正违法行为通知书并启动立案程序，目前该案正在调查，预计12月30日前完成案件审理。	阶段性办结	无	
28	D3QH202311300026	1. 海东市循化县文都乡拉儿村附近大概不到2公里处，建有文都乡垃圾填埋厂。该厂长期焚烧各种垃圾，经常冒浓烟、散发刺鼻气味，造成严重空气污染。附近拉儿村、毛玉村等村民对此苦不堪言。 2. 循化县射箭协会在循化县文都乡建有射箭场，供居民免费使用。最近，该射箭场受到一股恶臭味困扰，严重影响村民开展射箭等活动。恶臭来源可能是附近污水处理厂或者循化县藏文中学的化粪池，希望有关部门调查解决。 3. 循化县街子乡果什滩村和文都乡拉儿村地界，有一家规模较大的砂料场，扬沙扬尘现象严重，对附近居民生产生活有影响，希望有关部门督促治理。	海东市循化县	大气、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未发现组织性焚烧垃圾行为，信访反映的焚烧垃圾、经常冒烟系文都乡当地拾荒人员在该垃圾填埋场捡拾纸板、铁铜金属等废弃物时，为方便捡拾金属垃圾，焚烧其他垃圾造成冒浓烟现象。 2. 射箭场恶臭来源于紧邻该射箭场东南方向循化县藏文中学旱厕未及时清理导致。 3. 果什滩砂料场采矿期已到期，并于2023年10月25日起停止开采。因近期该砂料场对库存砂石进行对外销售，在砂石料装车、转运期间造成了扬尘污染。	属实	下一步，循化县将坚持问题导向、效果导向，全面健全完善常态长效管护机制，强化现场巡查巡检频次和群众环保政策法规宣传教育力度，定期组织属地乡镇和相关部门开展“回头看”，着力做好整改工作“后半篇”文章，确保问题整改到位、不反弹。	1. 及时调集挖掘机1台、渣土车2辆，对新倾倒的垃圾实施覆土处理，并对垃圾填埋场周边区域及渠道进行全面清理，共清理垃圾约1吨。 2. 对文都乡垃圾填埋场实施停运处理，期间收集的垃圾由清运公司转运至县第二垃圾填埋场进行填埋处理，并设立禁止焚烧垃圾警示牌1个、禁止通行栏杆1个，安装24小时全时段网络监控设备1台，安排2人每日不间断开展巡逻排查。 3. 督促藏文中学对学校旱厕及周边区域进行了彻底清理，共清运粪物及垃圾约1吨，并定期拉运。 4. 街子镇果什滩村砂料场按照“边开采、边恢复”的要求，前期已栽植沙棘苗2万株，同时认真落实场区防尘管理措施，已铺设防尘网2万平方米，每日进行洒水降尘5次。 5. 加强运输车辆管理，督促进出车辆落实封闭措施。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29	D3QH202311300018	西宁市城西区昆仑西路金座晟锦A区1号楼的商铺已装修数月，噪音很大，严重扰民。多次向西宁市相关主管部门反映，未得到解决，希望降低装修噪音。	西宁市城西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金座晟锦A区1号楼的商铺已装修数月问题不属实。金座晟锦小区位于西宁市西川南路50号。经对该商铺装修合同、建材进场记录等核查，商铺于11月初进行装修施工。 2. 多次反映未得到解决问题属实。今年以来，接到1件该噪声问题“12345”承办单，11月10日因该商铺未办理《施工许可证》，城西区城乡建设局下达《建设工程停工通知单》，要求施工单位立即停工整改，办理施工许可。 3. 噪声扰民问题属实。2023年12月1日，经现场核查，因商铺自行清理装修垃圾过程中产生噪音。	部分属实	严格规范施工时间，确保不在居民休息时间进行装修，不发生装修噪音扰民问题。	1. 2023年12月4日，城西区城乡建设局对施工单位负责人进行约谈，督促其按规定办理《施工许可证》，未领许可不得进行一切装修活动，施工单位人员表示预计12月30日前完成施工手续办理。 2. 要求项目负责人严格按照《建筑施工工期管理办法》规定，严格按照早上7点到晚上6点进行施工作业，并采取降噪措施，避免噪音扰民。	阶段性办结	无
30	D3QH202311300017	西宁市城北区苏木莲路西侧（新修建幼儿园往北100米的商铺门前）一处污水井，从10月份至今，持续污水外溢，污染周边环境，两次向西宁市12345热线反映情况，未得到处理。	西宁市城北区	水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 举报问题所反映的污水井位于城北区苏木莲路西侧，碧桂园御川府小区东侧人行道。因接入该污水井的污水管网被建筑垃圾堵塞，加之修建停车场门禁系统时造成管网破损，导致出现污水外溢情况。	属实	解决污水井污水外溢问题，加强对辖区市政道路巡查，发现类似问题及时协调处理。	12月3日，城北区城乡建设局会同碧桂园御川府开发商对堵塞污水管网更换为管径DN300钢带波纹管，长度5米，污水管网已恢复。12月4日完成作业面恢复工作。恢复面积约6平方米。	已办结	无
31	D3QH202311300019	海北州门源县海鑫金矿乱开采，尾矿（储存间）中氰化钠未经处理，渗透流出的水有毒，动物接触就会死亡。	海北州门源县	水、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成立于2004年6月。2005年取得青海有色地质勘查局《关于对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松树南沟金矿立项申请的批复》（青有色地经字〔2005〕86号），同意立项建设。2006年4月，取得《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松树南沟金矿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的批复》，2008年11月，取得青海省环保厅下发的试生产批复。2010年3月，一期项目通过青海省环保厅阶段性竣工环保验收。2014年9月，取得青海省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同意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松树南沟金矿西矿区采选技改扩建项目开展前期工作的通知》，2016年12月，取得海北州环境保护局《关于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松树南沟金矿西矿区采选技改扩建项目环境保护备案意见》。 2. 2023年12月2日，县自然资源局对青海海鑫矿业有限公司开采区进行现场核实，不存在超深越界开采、乱采滥挖等行为。 3. 经县生态环境局、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核查，尾矿（储存间）中氰化钠经压滤车间药物处理，处理工艺为因科法脱氰（毒），脱氰原料为焦亚硫酸钠。但2023年12月2日，门源县生态环境局委托第三方环境检测公司对尾矿渣进行监督性检测，根据检测报告显示，尾矿渣氰化物测定值高于《黄金行业氰渣污染控制技术规范》限值，2023年12月5日，针对尾矿渣氰化物测定值高于《黄金行业氰渣污染控制技术规范》限值问题，县生态环境局再次委托第三方开展复测工作，结果显示超标。 4. 该企业尾矿库和库底的截渗池四周均铺设了双层高密度聚乙烯HDPE防渗层，未发现有渗透流出的水。2023年12月4日，生态环境局委托青海省核工业检测试验中心对地下水、地表水及土壤进行检测，根据12月6日出具的2023HJ2023A地下水检测报告、2023HJ2023B地表水检测报告、2023HJ2023号土壤检测报告数据反映未对周边地表水、地下水、土壤造成环境影响。 5. 对青石嘴镇政府及县农牧水利和科技局走访询问，近几年无动物接触死亡事件发生。	部分属实	1. 加大整改力度，强化监管，及时督促企业进行整改。 2. 加强环境隐患自查治理，保证尾矿渣氰化物测定值符合标准，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1. 县生态环境综合行政执法大队下达了《关于反馈信访举报线索现场核查发现问题的整改意见》。 2. 针对尾矿渣氰化物测定值超标问题，该企业已于12月5日自行停产查找超标原因和问题，并结合实际制定整改方案进行整改。同时，县生态环境局针对超标问题开展立案调查。	已办结	无
32	D3QH202311300045	西宁市城北区西路路碧桂园小区下水管道堵塞，导致部分商铺污水不流通，散发异味。	西宁市城北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 小区内下水管道堵塞情况不属实。经对碧桂园小区下水管道进行排查，小区内下水管道未发现堵塞。 2. 部分商铺污水不流通，散发出异味情况属实。对沿街商铺下水进行排查，西宁市城北区西路路碧桂园小区现有商铺共计108家，由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服务管理。其中有7家商铺前期下水管道堵塞，商户已自行疏通，不存在异味问题。1家名为“墨语文具店”的商铺仍存在下水管道堵塞，散发异味。	部分属实	疏通堵塞下水道，确保商铺污水流通，消除异味。	针对“墨语文具店”商铺仍存在下水管道堵塞问题，经碧桂园生活服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协助，该商户下水管道已于12月2日14点50分疏通完毕，异味已消除。	已办结	无
33	D3QH202311300047	西宁市城东区同济路北侧的杨柳树枯死数棵，湟水河北岸（民和桥—明杏桥北岸）的绿化树木已经干枯，均未及时做补救措施。	西宁市城东区	生态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同济路北侧，该路段北侧杨柳树于2016年由西宁市城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负责，共栽种429棵。由于当时施工单位养护不到位，所栽树木陆续枯死，并由西宁市城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移除枯死树木153棵，至今未进行补植补栽。待补植补栽后向城东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进行移交。 2. 湟水河北岸（民和桥—明杏桥北岸）绿化树木，因未对该区域树木进行冬灌，存在干枯现象。	属实	及时恢复生态绿化，营造良好宜居环境	1. 督促西宁市城市交通投资建设有限公司利用2024年春季绿化时机抓紧做好同济路北侧树木补植工作，验收移交后，由城东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做好树木日常管养。 2. 城东区市政公用服务中心立即安排进行冬灌，并在明年春季树木复壮期进行全面排查，对存在枯死树木及时进行补植补种，并做好日常管养。 3. 计划于2024年6月30日前全部完成整改。	阶段性办结	无
34	D3QH202311300013	大通县长宁镇王家庄村内有一条4米宽的河道，因近几年村民在此处填埋垃圾，造成河道只剩1米宽，如发生洪水灾，周边地势低的村民家会被冲走。此问题反映至12345热线多次，当时乡镇府也做了拍照记录，但实际问题未得到处理，现希望拓宽河道。另外，还有部分村民自行在河道边架设做粉条的机器，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废水和垃圾污染河流。	西宁市大通县	水、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 经核查，该段河道属民营灌区，河道宽2米至4米不等，存在村民将生活垃圾倾倒在河道两岸的现象，加之泥沙沉淀，导致原有河道断面变窄，局部河道只剩1米宽。 2. 2021年10月，接到市政府投诉热线后，对沿线垃圾进行了清理整治，近两年垃圾堆积现象再次反弹。 3. 该村一村民在河道边私自搭建临时建筑1间，从事粉条生产加工活动，有废水排入河道的现象。	属实	清理该段河道两岸垃圾，疏浚河道，达到行洪目标。	1. 于2023年12月17日前完成王家庄段河道两岸垃圾清理整治。因两岸居民住宅距离最窄处仅2米宽，无法实现河道拓宽。 2. 大通县长宁镇政府已督促村民拆除了粉条加工设施。 3. 每年汛期前对该段河道存在影响行洪问题及时解决。 4. 加强宣传教育，提高群众环保意识，落实垃圾收集转运措施，打造安全整洁的生产生活环境。	阶段性办结	无
35	D3QH202311300012	海东市循化县街子镇政府对面山上原有一个垃圾场，本来已经封场不再使用，现在又有很多人将垃圾扔到原垃圾场周边，造成环境污染。此外，原来封场的垃圾场也有渗漏情况。	海东市循化县	土壤	经核实，该问题部分属实。 1. 该垃圾场为街子镇生活垃圾填埋场，2011年9月正式投入使用，2019年3月因库容饱和停运并封场，现场确实存在部分群众倾倒垃圾现象。 2. 该填埋场渗滤液产生量较少，现通过回喷、自然蒸发处理，未发现渗滤液溢流现象。	部分属实	下一步，循化县将坚持问题导向，加大对附近群众宣传引导力度，同时在垃圾填埋场附近安装2台监控设备，对周边情况进行24小时监督，按照标准化要求开展封场作业。	1. 组织人员对填埋场附近附近500米内零散塑料袋、泡沫纸箱、饮料瓶等垃圾进行拉网式整治和清理，收集拉运至循化县第二垃圾填埋场，全面整治清运建筑垃圾200方，生活垃圾50方。 2. 加强街子镇生活垃圾填埋场管理，及时清理周边垃圾，正常运行渗滤液回喷设施；设置安全警示引导牌，引导规范垃圾倾倒行为。 3. 对垃圾倾到处坑洼处进行垫土平整，尽可能恢复原貌，最大限度减少生态环境污染。截止12月2日晚10点，所有垃圾填埋场附近所有生活垃圾和建筑垃圾都已清理完毕，土地已平整。	已办结	无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36	D3QH202311300011	西宁市城东区南山东路68号(德令哈路南口)中惠紫金公馆12号楼临近凤凰山路高速,交通噪音扰民,群众希望加装隔音板。	西宁市城东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基本属实。2023年12月4日,由西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委托青海省环境分析测试咨询有限公司对中惠紫金公馆12号楼5楼、6楼、9楼声环境敏感点进行了噪声检测。夜间噪声检测值超过《声环境质量标准》二类功能区限值,主要影响因素为车辆鸣笛、超速行驶等。	基本属实	强化噪音管控,降低噪声对周边群众的影响。	因中惠紫金公馆小区距凤凰山路快速路主路距离较远,主要噪声因素为车辆超速、鸣笛等,在凤凰山快速路安装声屏障无法根本解决车辆超速、鸣笛等问题,需采取重点噪音管控措施,减少噪声扰民。 1.西宁市城乡建设局已安排西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在凤凰山快速路主路中惠紫金公馆小区段两侧及德令哈路下匝道入口处(东向西)增设限速、禁鸣标志标牌,从而有效降低凤凰山快速路交通噪音,预计于12月11日完成标志标牌安装。 2.在标志标牌安装完成后西宁市城乡建设局将安排西宁市城市建设开发有限责任公司继续委托相关专业单位进行噪声检测,计划12月17日前完成检测,届时将根据检测结果采取相应措施。	阶段性办结	无
37	D3QH202311300010	西宁市城北区经二路紫恒·帝景花苑南侧离小区不到15米处的一片空地,已做围挡4年,土地闲置一直未利用,此处常年堆放生活垃圾等,夏季异味更为严重,导致周边居民无法正常开窗通风,环境污染特别严重。	西宁市城北区	土壤,大气	经核实,该问题属实。“土地闲置一直未利用”问题属实。该地块被西宁安泰房地产有限公司于2019年1月通过土地招拍挂竞得,面积约9.6亩,用途为商住用地,拟开发项目规划方案公示后,用地北侧相邻的紫恒帝景花苑小区部分居民不同意项目施工,导致目前该土地未开发建设。经现场核查,该地块周边已设置围挡,空地内存在塑料袋、饮料瓶等少量生活垃圾,现场无异味。	属实	清理垃圾,加强监管,确保整洁、无异味。	1.立即对围挡内废弃塑料袋、饮料瓶、泡沫板等垃圾进行清理,截至2023年12月2日18时,已全部清理完毕。 2.生物园区将加强对该区域的日常巡查力度和频次,严格监管,确保该区域环境卫生整洁、无异味。	已办结	无
38	D3QH202311300007	西宁市城北区柴达木路西钢集团,每天产生低频噪音,影响群众正常生活。	西宁市城北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目前2台电炉、180 m2烧结机、1080 m3高炉、小棒生产线处于生产状态,根据该厂2023年度3次自行检测报告,显示噪声排放均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通过进一步检查发现,一号烧结主抽风机房周边窗户存在破损情况,低频噪声源为烧结生产使用的风机噪声,主抽风机烟道振动和脱硫石灰石下料口除尘风机产生的噪声较大,存在噪声扰民现象。	属实	减少生产噪声对居民的影响	为进一步减少企业噪声对周边居民影响,西宁特殊钢股份有限公司计划于2023年12月31日前完成降噪处理工作。 1.对一号烧结主抽风机房门窗进行修复封闭,降低噪声对外界的传播影响。 2.采用彩钢瓦、消声材料(玻璃棉)或玻璃纤维布,对主抽风机烟道振动噪声和脱硫石灰石下料口除尘小风机进行封闭隔音处理,减少烟道振动和风机运行噪声。	阶段性办结	无
39	D3QH202311300008	海东市民和县官亭镇赵木川村路段修建大青高速,每天晚上产生施工噪音,影响周边居民。	海东市民和县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噪声污染源系大清公路项目预制梁场夜间施工造成。预制梁场距离赵木川村约200米,为配合工程建设范围内330千伏超高压输电线路迁改,需在11月30日前完成超高压供电线路下方范围内桥梁架设任务,11月份施工单位存在夜间施工情况。	属实	督促施工单位落实生态环境保护措施,规范施工工序,避免夜间施工影响群众生活。	经现场监测,工地边缘围栏处最大噪音值为65分贝,符合规范要求。民和县交通运输局已监督施工单位调整施工工序,各项目段施工时间统一为每天上午7时至下午20时,避免夜间施工噪音影响周边居民生活。目前,余家大桥桥梁架设已完成,预制梁场已停止夜间施工。	已办结	无
40	D3QH202311300005	西宁市城中区园树立立交桥西南角小广场上,每天早上7点-10点,有人常年甩铁鞭、高声练嗓,严重影响周边居民休息,群众之前已采取报警和找社区调解等多个措施均未解决,希望督察组解决公园噪音扰民问题。	西宁市城中区	噪音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西宁市城中区园树立立交桥西南角小广场“甩铁鞭、高声练嗓”问题属实。12月2日以来,城中区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工作人员每日上午7:00-10:00对园树立立交桥西南角小广场进行巡查,未发现有甩铁鞭、高声练嗓人员。根据询问园树立立交桥西南角小广场附近居民得知,在广场中间区域偶尔会有一个甩铁鞭人员,甩铁鞭的时间不固定;未发现高声练嗓人员。 2.严重影响周边居民休息问题不属实。12月1日,南川西路街道办事处对临近该广场的小区进行入户走访,共计30户。其中有2户居民表示有听到甩铁鞭的声音,但声音轻微,未对生活造成影响。3.采取报警和找社区调解均未解决问题部分属实。经调查,2022年至2023年11月底,涉及园树立立交桥附近噪音警情共3起,民警第一时间到达现场后,并未发现甩鞭子锻炼人员;街道及社区在近半年内未收到关于有人甩铁鞭、高声练嗓的投诉。	部分属实	解决甩铁鞭、高声练嗓所产生的噪音扰民问题,给居民群众营造一个安宁祥和的生活环境。	1.依托“邻里牵手”微信群,加强园树立立交桥西南角小广场甩铁鞭、高声练嗓行为劝阻力度。 2.夏季每日早7点到10点间,冬季每日早8点到10点间由城管和公安对该区域进行巡查,并建立巡查台账。	已办结	无
41	D3QH202311300006	西宁市城北区柴达木路西香园小区,紧邻青海省农资仓库的旱厕,异味严重,且旱厕的下水通到了地下,群众担心会影响饮用水的质量,希望拆除此旱厕。	西宁市城北区	水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 1.存在旱厕问题属实。青海农资集团仓库内确有旱厕一所,存在异味。 2.下水直通地下,影响周边村民饮用水质量问题不属实。此旱厕设置化粪池并定期清抽(清抽单位为西宁道顺下水清理服务有限公司,清抽周期为半年一次),不存在下水直通地下问题,也不存在影响周边村民饮用水质量的问题。	部分属实	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回应群众的各类诉求,严肃查处各类环境违法行为。	经现场协商,青海省农资集团对旱厕化粪池进行清抽处理(清抽单位仍为西宁道顺下水清理服务有限公司),清抽完毕后于12月2日将旱厕拆除。	已办结	无
42	D3QH202311300004	海东市乐都区洪水镇河西村将土地租给中铁十二局修建铁路,现土地一直未做恢复,村民无法耕种。	海东市乐都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部分属实。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因实施兰新客专地震灾害修复及兰州至西宁段提速提质工程,申请办理临时用地手续用于修建临时生活区及拌合站,乐都区自然资源和林业草原局于2022年7月5日批准临时用地手续,涉及占用洪水镇河西村土地43.1955亩(其中天然牧草地29.328亩、其他林地13.8675亩),涉及占用三户村民林草地的土地补偿款已发放到位,临时使用期限两年(2022年7月5日—2024年7月4日),现临时用地使用期限未到期,到期后按要求恢复土地。	部分属实	加强监督管理,确保临时用地土地恢复按时完成,保证恢复土地面积和质量。	积极协调中铁十二局集团有限公司,按照《土地复垦方案》及第二次全国土地调查(2009年)确定的地类,按期完成土地恢复。	阶段性办结	无
43	D3QH202311300003	西宁市城东区夏都大街536医院在施工,该工地施工时扬尘较大,影响环境。	西宁市城东区	大气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西宁市城东区建国路与夏都大街交叉口处536医院工地,属于军事管理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第八十四条,军用房屋建筑工程的建筑活动,应由军队依法自行管理。 2.536医院工地未充分落实建筑工地“十个100%”扬尘管控措施,造成扬尘污染。	属实	继续加强全区建筑工地监管,接受群众监督。	1.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已函告536医院,严格落实建筑工程“10个100%”措施,在接到我区函告后立即对扬尘污染问题进行整改。 2.536医院工地已落实扬尘污染管控措施。 3.为有效改善周边环境卫生,为居民营造一个干净整洁的生活环境,城东区城乡建设局对周边居民进行回访,共回访120家,其中119家对整改效果满意,1家基本满意。	已办结	无
44	D3QH202311300002	西宁市城西区昆仑西路辅路与青年巷交叉口南80米昆仑汽配城,大部分汽车维修经营店都在室外维修,维修时没有环境保护方面的防护措施,机油等一些废弃物落在地面上,旁边排水渠内还有生活垃圾及其他废物,造成环境污染。	西宁市城西区	土壤	经核查,该问题属实。 1.城西区昆仑汽配城位于昆仑路37号,由青海二运汽车修理有限公司负责管理,共有经营户112家,涉及汽车零部件销售的经营店90家,涉及汽车装潢、保养的经营店22家。汽配城院内地面已全部做混凝土硬化处理。 2.22家汽车维修店在室外进行配件更换及维修业务,部分室外维修点防渗漏钢板破损缺失,存在少量制动液、防冻液、机油等滴漏现象。汽配城内排水渠因破损维修不及时,且散落少量生活垃圾。	属实	加大对昆仑汽配城的监管力度,增加巡检和清扫频次,确保市场内环境整治、秩序良好。	1.12月2日,青海二运汽车修理有限公司组织商户对地面缺失及老旧的防渗漏钢板进行补充及更换。截至12月5日,新铺设防渗漏钢板共计161.2平方米。商户在配件更换及维修结束后,对滴漏的制动液、防冻液、机油等液体及时使用吸油棉或锯末进行清理。 2.青海二运汽车修理有限公司组织市场保洁人员对环境卫生和排水渠内的垃圾进行清理,并用钢板对破损的排水渠进行覆盖,12月5日已完成整改。	已办结	无